|  |  |
| --- | --- |
| **理事会2017年会议2017年5月15-25日，日内瓦** | logo_C_ |
|  |  |
|  |  |
|  | **文件 C17/137-C** |
| **2017年5月26日** |
| **原文：英文** |

第1388号决议

（第十次全体会议上通过）

国际电联选任官员的服务条件

理事会，

鉴于

全权代表大会通过的第46号决议（1994年，京都），

经审议

秘书长真对联合国第71届大会所做关于服务条件的决定（2016年12月23日第71/264号决议）之后联合国共同制度内采取的措施的报告，

做出决议

批准国际电联选任官员的下列薪金，自2017年1月1日起生效：

|  |  |
| --- | --- |
|  | 年金额（美元） |
|  | 毛额 | 净额 |
| 秘书长 | 233’024,- | 169'296,- |
| 副秘书长和各局主任 | 211’967,- | 155’398,- |

进一步做出决议

由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提议并经联合国大会2015年12月23日第70/244号决议通过、并经理事会在第593号决定中通过的、针对专业及以上职类工作人员的新的整套报酬办法的各项要素适用于选任官员；

责成秘书长

相应修订《人事规则和人事细则》适用于选任官员的内容，提交理事会下届会议。

\_\_\_\_\_\_\_\_\_\_\_\_\_\_